证券代码：300221　　证券简称：银禧科技　　公告编号：2026-84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银禧科技”）第六届董事会及董事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人（其中职工代表董事 1 人），独立董事 3 名。经股东谭文钊先生、林登灿先生、彭朝晖先生、肖红星先生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并审议通过，董事会提名谭文钊先生、林登灿先生、赖明先生、李赳先生、赵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1），提名赵建青先生、魏龙先生、王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2）。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且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独立董事均不超过三家，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第七届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董

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谢军先生自2023年7月21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后，谢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离任后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谢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附件 1：

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谭文钊，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20 年 9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信达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6 年 9 月至今兼任该公司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1 月至 2025 年 11 月，担任东莞银禧高分子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瑞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8 月，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鸿瑞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广东安赛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5 年 4 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25 年 9 月至今，担任东莞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谭文钊先生持有公司 5,380,000 股股份。谭文钊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谭文钊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2、林登灿，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6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2003 年 4 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1 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7 月至今，兼任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担任兴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8 月，担任东莞银禧钻业

有限公司（曾用名，现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广东银禧增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深圳致本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光电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肇庆银禧聚创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银禧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3 月至今，担任安徽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银禧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银禧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SILVER AGE TECHNOLOGY（ SINGAPORE ））董事；2025 年 2 月至今，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林登灿先生持有公司 8,960,700 股股份。林登灿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林登灿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3、赖明先生，男，出生于 1978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高分子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银禧工程塑料（东莞）有限公司销售经理，销售总监；2018 年至今，担任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细化工事业部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今，担任东莞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中山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珠海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珠海银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赖明先生持有公司 550,000 股股份。赖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赖明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

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4、李赳先生，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学历。1995 年 9 月至 2001 年 5 月，担任东莞生益电子有限公司品质部工程师；2001 年 9 月至 2004 年 2 月，担任香港浩昇企业市场部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东莞市广华化工有限公司市场部副总经理；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莞秀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李赳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李赳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赳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5、赵伟先生，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

2013 年 4 月至今担任北京清林华成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中国星网网络应用有限公司顾问；2015 年 11 月至今担任国知智慧基金创始合伙人；2024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九天微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裁；2023 年 11 月至今担任深圳伟运鹏程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执行董事、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清智深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 2025 年 11 月至今担任香港卫星通信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赵伟先生通过其控制的深圳市清智深能科技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银禧科技(300221)155,500 股股份。赵伟先生由单一第一大股东

推荐，其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伟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

附件 2：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建青先生，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65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89 年 6 月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期间，历任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雄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6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8 月至 2026 年 9 月，担任广东优巨先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6 月至今，担任广东信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今，担任广东中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担任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赵建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赵建青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建青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2、魏龙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70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硕士学历。2002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赋诚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0 月，担任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5 月至 2025 年 11 月，担任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魏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魏龙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

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龙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3、王博先生，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1 年，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昌大学，硕士学历。拥有 CRMA(国际注册风险管理师)、CIA(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等专业资格证。2014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总监、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担任铭普光磁董事；2021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华龙讯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截至董事会召开日，王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王博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一第一大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博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等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